

# 颐中（青岛）印务有限公司半清废电子规型自动模切机采购项目 （电子招投标）招标公告

颐中（青岛）印务有限公司半清废电子规型自动模切机采购项目（电子招投标）已具备招标条件，资金来源为自筹。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该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

## 一、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 规模：

1. 招标人：颐中（青岛）印务有限公司。
2. 招标代理机构：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3. 项目名称：颐中（青岛）印务有限公司半清废电子规型自动模切机采购项目（电子招投标）。
4. 项目编号：FZJTJN20250731-173。
5. 项目性质：本项目为非依法招标项目。
6. 项目类型：货物类。
7. 供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天（日历日）内达到交货条件，具体交货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8. 实施地点：甲方指定位置，货物运至指定位置后，乙方派工程师到甲方现场交货并进行安装调试。
9. 项目主要内容：采购半清废模切机（电子规）2 台，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
10. 最高投标限价（含税、人民币）：6796000.00 元，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均按照否决投标处理。

### 范围：

1. 本项目是否划分标段：否。
2. 本项目为国内公开招标。
3. 本项目为非政府采购项目。
4. 资格审查方式：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确定合格投标人。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本项目中标后不得分包与转包。

##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包括香港、澳门及台湾地区，简称“中国

境内”)注册并合法运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备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能力。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查询结果为准)。

4. 参加本次招标活动近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下列处罚的: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骗取中标(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查询结果为准)。

5. 参加本次招标活动近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下列处罚的: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列入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信息,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骗取中标(以“信用中国”的查询结果为准)。

6. 投标人(含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近3年至今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成立不足3年的可从成立之日起算)。

7. 投标人未被列入“烟草行业及所属单位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有效期内)范围(还包括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中的人员担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的其他企业)。

8. 投标人未被列入“山东中烟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有效期内)。

注: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所有要求提供“近3年”的资料,应为“自2022年8月1日起至今(成立时间不足3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至今)”的资料。

###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 招标文件获取(投标报名)时间及途径:2025年8月13日至2025年8月19日,登录“齐鲁采购与招标网”网站-山东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入驻平台),以下简称“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入口”。

2. 招标文件获取要求: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在“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入口”进行网员注册,并领取CA数字证书(一年内有效,有效期内可在“齐鲁采购与招标网”投标不需要重复办理CA)。通过互联网登录“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入口”,点击实施管理-我要参与。明确所投标段,在线缴费及下载文件。

3. 电子招投标项目不收取招标文件工本费。

### 四、投标文件递交

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9月11日15:00，地点（途径）：“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入口”网上开标大厅。

2. 递交要求及注意事项：投标文件应为加密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登录“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入口”，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投标书接收回执单，递交时间即为电子投标书接收回执单时间。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拒收。

3. 开标时间及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4. 投标人用于本项目招投标过程中的准确有效的联系电话、电子信箱和联系人不得随意更换。本项目招投标过程中相关的澄清、修改、资料、通知等信息均通过“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入口”发送至投标人，逾期不予确认回复的均视为投标人已收到相关信息，若因登记的联系方式有误、通讯障碍、无人应答或未及时查阅等因素给投标人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投标人承担。

## 五、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山东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网站、齐鲁采购与招标网发布。

## 六、补充信息

1. 本次投标需办理齐鲁采购与招标网专用CA证书，用于确保招标投标过程文件合法性及投标文件保密性。

2. 操作指南详见齐鲁采购与招标网首页右侧“客服中心-操作手册”，咨询电话：400-992-5558，其他号码详见平台。

## 七、联系方式

1. 招标人：颐中（青岛）印务有限公司

地 址：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河西街道德兴路28号

联 系 人：张女士（招标）、李女士（业务）

电 话：0532-84961182、0532-84860607

2. 招标代理机构：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济南市历下区龙奥西路1号银丰财富广场B座1202室

联 系 人：王先生

电 话：0531-82720717

招标人：颐中（青岛）印务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正项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2日